

2022 年自行监测方案

单位名称： 怀仁市德源环境综合治理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 二〇二二年二月二十六日

目 录

一、排污单位概况	1
(一) 排污单位基本情况介绍	1
(二) 生产工艺简述	1
(三) 污染物产生、治理和排放情况	7
二、排污单位自行监测开展情况	8
(一) 自行监测方案编制依据	8
(二) 监测手段和开展方式	9
三、监测内容	9
(一) 大气污染物排放监测	9
(二) 水污染物排放监测	11
(三) 厂界噪声监测	11
(四) 排污单位周边环境质量监测	12
四、自行监测质量控制	12
(一) 手工监测质量控制	17
五、执行标准	19

一、排污单位概况

（一）排污单位基本情况介绍

1、基本情况

怀仁市德源环境综合治理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地理位置：怀仁市云中镇石井村西山北乱叉的荒沟内

占地面积：99196.2m²

职工总数：施工期 35 人，运营期无人值守

行业类别：固体废物治理

污染类别：废气、噪声

造地规模：土地复垦面积约为 5.2hm²

2、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2020 年 7 月 7 日，怀仁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怀审批字[2020]26 号”文件对怀仁市德源环境综合治理有限公司新建土地复垦填沟造地建设项目予以备案。2021 年 4 月怀仁市德源环境综合治理有限公司委托山西中环惠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怀仁市德源环境综合治理有限公司新建土地复垦填沟造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21 年 5 月 8 日，朔州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朔审批函[2021]69 号”文对项目进行了批复。本项目 2021 年 5 月开工，2021 年 8 月基础设施建设完成。

（二）生产工艺简述

1、排水工程

为防止雨季雨水排泄不畅，径流进入堆场，长时间对土地复垦区

内煤矸石进行浸泡，产生渗滤液对地下水产生影响，场地周边修建截水沟，设置田间横向排水沟，边坡前设置横向挡水土埂，将雨水引入两侧截水沟后向下游沟道排泄。场底设置排洪涵洞。

截洪沟：采用底宽为 1.0m、深为 0.7m、壁厚为 0.4m 的浆砌石矩形结构，底层铺 0.1m 厚的碎石。排矸场需修筑截排水沟 1273m。当截排水沟跨越运矸道路时，采用过路涵管下穿道路方式，过路涵管选用内径为 0.6m，外径为 0.72m 的钢筋混凝土管，直接购买，其基础及接口参考排洪涵管基础及接口。

消力池：3 座消力池断面尺寸分别为：长×宽×深=3m×4m×1m、长×宽×深=3m×4m×1m、长×宽×深=4m×4m×1m，边墙取 0.45m，出口延长 1.2m。消力池采用 M7.5 水泥砂浆砌 MU30 毛石砌筑，M10 水泥砂浆勾缝。

排水明渠：排洪涵管下游出口接排水明渠，之后与左、右侧截排水沟汇流，后接消力池，共需修建排水明渠 36m。排水明渠采用浆砌石矩形断面结构，断面尺寸为底宽 0.8m，深 0.8m，壁厚 0.4m，下铺碎石垫层 0.1m。

田埂：边坡前设置横向挡水田埂，梯形布设，底宽 65cm，顶宽 20cm，高 30cm，共布设挡水田埂约 1500m。

排洪涵管：涵管选用 DN2000mm 的钢筋混凝土管，直接购买。排矸场需修筑排洪涵管 274m。涵管基础采用 C15 混凝土基础，最大厚度 0.68m，最小厚度 0.18m，基础外延 0.18m。基础下铺设 0.8m 厚三七灰土，分层夯实，压实系数不小于 0.9。管与管接口采用现浇混

凝土套环刚性接口，套环混凝土为 C20，按采购的钢筋混凝土管每 2m 为一根，则需设置接口 517 个。

排水竖井：为保证复垦区的排水顺畅，在复垦区中部设 2 座排水竖井，采用直径为 1.5m 的钢筋混凝土预制管。

2、边坡防护

当矸石堆放至墙顶高程后，开始按 1: 1.8 的坡度进行堆放，每升高 5m 布设一个 15m 宽的平台（田面）。坡面设计 200mm×200mm 护坡网格，网格内采用灌草结合的方式，穴植紫穗槐，草种选用披碱草，种植标准紫穗槐每穴 2 株；披碱草 30kg/hm²。

3、土地复垦

煤矸石堆高至 38m 后，分平台进行土地复垦，先铺设约 0.2m 厚的低肥效生土，然后再铺设施工前采集的熟土壤 0.8m，覆土完成后堆高 39m，可复垦林地面积 5.2 hm²。

本项目表层覆土土壤主要来自于施工前采集的从地面到耕底层约 0.5m 厚熟土壤，该部分土壤现阶段主要覆盖为荒草地，土壤类型为褐土。根据调查，土地复垦区周边部分山坡上已有同类型荒草地被改良为旱地，说明该土壤能够满足土地复垦的要求。为了改良土壤增加肥力，可先期种植固氮类农作物 1~2 年，然后进行系统复耕，种植小麦、谷子、玉米等。

4、取土场

①取土场位置和面积

本项目土地复垦覆土熟土壤取自项目场地内，土方量 0.5 万 m³，

施工前采集后统一堆存。其余土方取自项目东侧高坡上，土地类型为荒草地，黄土土质，估算取土土方量 30.4 万 m³，取土厚度约 15~20m。该区域土层较厚，土质、土量能够满足复垦要求。

②取土方式

本项目取土全部采用挖掘机取土，然后用汽车运往场地使用，取土场黄土资源丰富，运距短，选址可行。项目需根据工程的需求，制定合理的取土方量。取土过程严格执行“按需所取”，禁止多余土方堆放。取土应尽量放缓取土场的坡度，坡度控制在 10%以下。取土场取土时，按台阶式开挖取土，尽量减少取土台阶的高度，每层开挖台阶高度应小于 2m。本项目取土场植被覆盖率较高。工程取土后，植被覆盖率会一定程度降低，从而加剧水土流失。取土场取土后，由建设单位及时进行生态恢复为灌草地，以减小本项目取土对取土场的生态影响。

③表土剥离与堆存工程措施

取土场取土前先进行表土剥离，根据当地土层厚度，剥离表土厚度为 0.5m。开挖的表层熟土要专门堆放，用于后期复垦用土。可将部分表层土装入编织袋堆放在外侧，形成拦挡，取土完毕后将表层熟土覆土复垦，提高栽种植物的生存能力。

④排水工程

在取土场周边设一圈挡水土埂，即可以做到挡水作用，也可以起到临时拦挡作用。在取土场周边开挖土质排水沟、截水沟，采用底宽 40cm、沟深 40cm，边坡坡度 1:1 的梯形断面，在排水沟外侧堆砌

临时拦渣沙包，以防止取土场水土流失，并定期对沉积在排水沟中的泥沙进行清理。

⑤土地整治表土回填工程

取土完毕后，对其进行阶梯行削坡开级，建议每级平台宽度不小于 5m，平台形成 1-2%的倒坡，以利于保水，并防止上方来水直接下泄。将剥离的表层土返还覆土，在坡面和顶面覆土采取绿化措施。顶部覆土（预先剥离堆存的表土）厚度为 1.0m，边坡覆土厚度为 1.0m，覆土后采取绿化措施。

⑥绿化工程

采用灌草结合方式对取土场进行植被恢复。绿化时选用适应当地生长的刺槐。采用穴状整地的方法，刺槐和紫穗槐间距为 2m×2m，穴状栽植，直径 0.4m，深 0.4m；披碱草种植密度为 30kg/hm²，行距为 30cm，条播，播后轻轻踏实。本设计刺槐采用一穴一株，紫穗槐采用一穴二株。

填沟造地工艺流程图及产排污环节见图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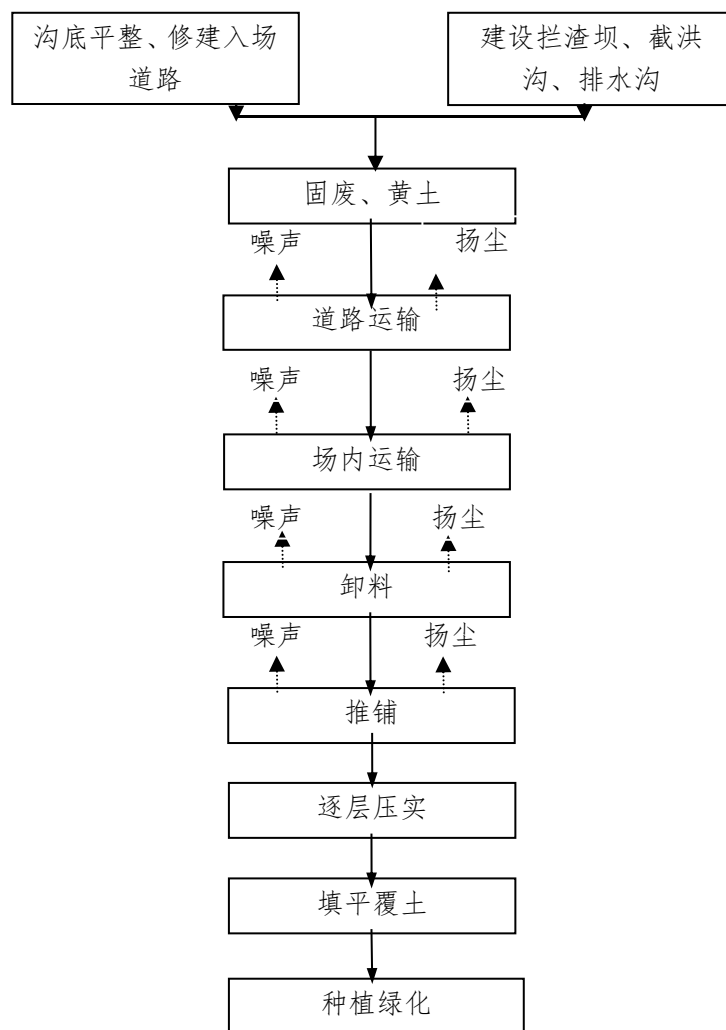


图 1-1 生产工艺流程图及产污节点

(三) 污染物产生、治理和排放情况

1、废气

我公司废气产排污节点、污染物及污染治理情况详见表 1-1。

表 1-1 废气产排污节点、污染物及治理设施信息表

污染物产生		污染物处理处置措施及 设施建设情况	污染物排放						
污染源名称	方式		污染物种类	排放方式	排放口 数量	排放口编 号	排放口名 称	排气筒 高度	排放口 类型
贮存场	矸石填埋	避免大风天气作业,洒水抑尘;由里向外分区填充,边堆放边压实,覆盖黄土,隔绝空气	颗粒物、二氧化硫	无组织	/	/	/	/	/
取土场	取土	避免大风天气作业,洒水抑尘	颗粒物	无组织	/	/	/	/	/

2、废水

项目运营期日常情况无废水产生；日常工作设旱厕，清洁废水用于洒水抑尘；雨季时沟谷内会形成的短时水流，以及造地区域渗滤液。

3、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污染源为运输噪声和填充作业区的机械噪声，噪声设备主要有：运输车辆和推土机、装载机等。我公司噪声设备源及治理措施信息详见表 1-2。

表 1-2 主要噪声设备源及治理措施信息表

序号	噪声源位置	施工机械	声压级 dB(A)	治理措施
1	填充区	推土机、装载机等	90-95 dB(A)	沟口、边坡绿化、夜间不作业
2	运输道路	运输车辆	65-75	加强管理、减速、限鸣

4、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间无固废产生。

5、其他

本项目无危险废物和重金属污染物外排。

6、变更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性质、主要建设内容、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均与环评及批复基本一致。

二、排污单位自行监测开展情况

（一）自行监测方案编制依据

1、依据《朔州市 2021 年重点排污单位名录》，我单位属非重点排污单位；依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我单位为重点管理单位。

2、我单位依据《排污许可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固体废物和

危险废物治理》（HJ 1033-2019）、《怀仁市德源环境综合治理有限公司新建土地复垦填沟造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本）等文件编制了我公司 2022 年自行监测方案。

（二）监测手段和开展方式

表 2-1 监测手段和开展方式一览表

序号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手段	开展方式
1	无组织废气	场界	颗粒物、二氧化硫	手工监测	委托监测
2	噪声	场界	昼间噪声、夜间噪声	手工监测	委托监测
3	地下水	拦矸坝下游 30m 处各设一座地下水污染监测井	pH 值、氨氮、NO ₃ -N、NO ₂ -N、挥发酚、氰化物、砷、汞、六价铬、总硬度、铅、氟化物、镉、铁、锰、溶解性总固体、耗氧量、硫酸盐、氯化物、总大肠菌群、菌落总数等 21 项	手工监测	委托监测
4	土壤	填埋造地区中央及拦渣坝下游各设 1 个监测点	镉、汞、砷、铅、铬、铜、镍、锌等 8 项污染因子，以及 pH 值。	手工监测	委托监测

三、监测内容

（一）大气污染物排放监测

根据《排污许可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治理》（HJ 1033-2019）结合环评报告书及环评批复的相关内容，具体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见表 3-1。

表 3-1 废气污染源手工监测内容一览表

序号	污染源类型	污染源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样品个数	测试要求	排放方式和排放去向
----	-------	-------	------	------	------	------	------	-----------

1	无组织废气	场界	场界上风向1个参照点, 下风向4个监测点	颗粒物、二氧化硫	1次/月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同步记录风速、风向、气温、气压等	无组织排放, 环境空气
---	-------	----	----------------------	----------	------	-----------	------------------	-------------

2、手工监测点位示意图

废气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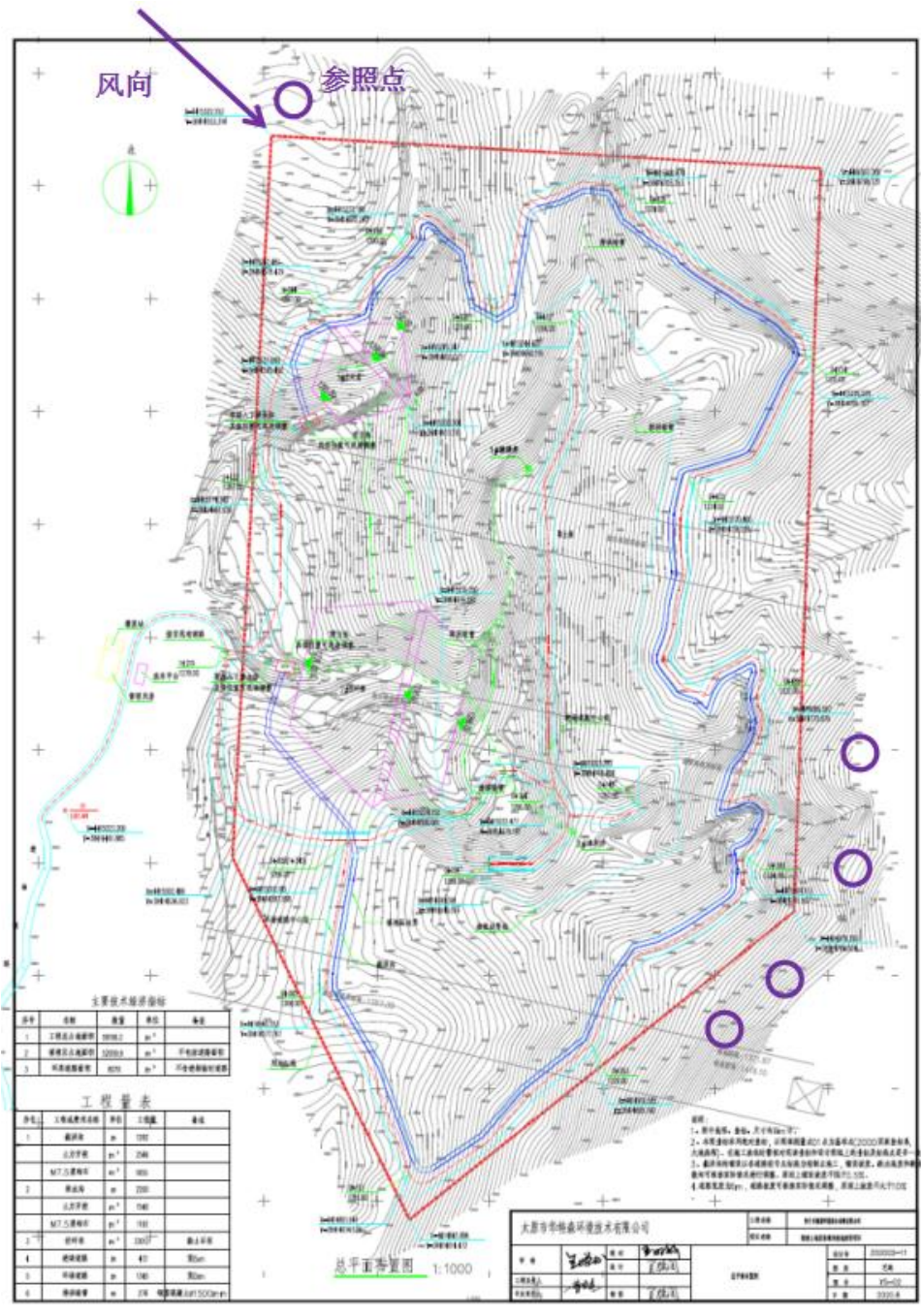


图 3-1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图

3、手工监测方法及使用仪器

废气污染物手工监测方法及使用仪器情况见表 3-3。

表 3-3 废气污染物手工监测方法及使用仪器一览表

序号	监测项目	采样方法及依据	样品保存方法	分析方法及依据	检出限	仪器设备名称和型号	备注
1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	避光保存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01mg/m ³	FY-DQ101 大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三路)	以委托监测报告为准
2	二氧化硫			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 HJ 482-2009	0.004 mg/m ³	大气与颗粒物组合采样器	

(二) 水污染物排放监测

本项目无需废水监测。

(三) 厂界噪声监测

1、监测内容

厂界噪声监测内容见表 3-4。

表 3-4 厂界噪声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方法及依据	方法检出限	仪器设备名称和型号
场界四周共布设 4 个噪声点	Leq (A)	每季度一次(昼、夜各一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35dB(A)	HS6288E 多功能噪声分析仪

2、监测点位示意图

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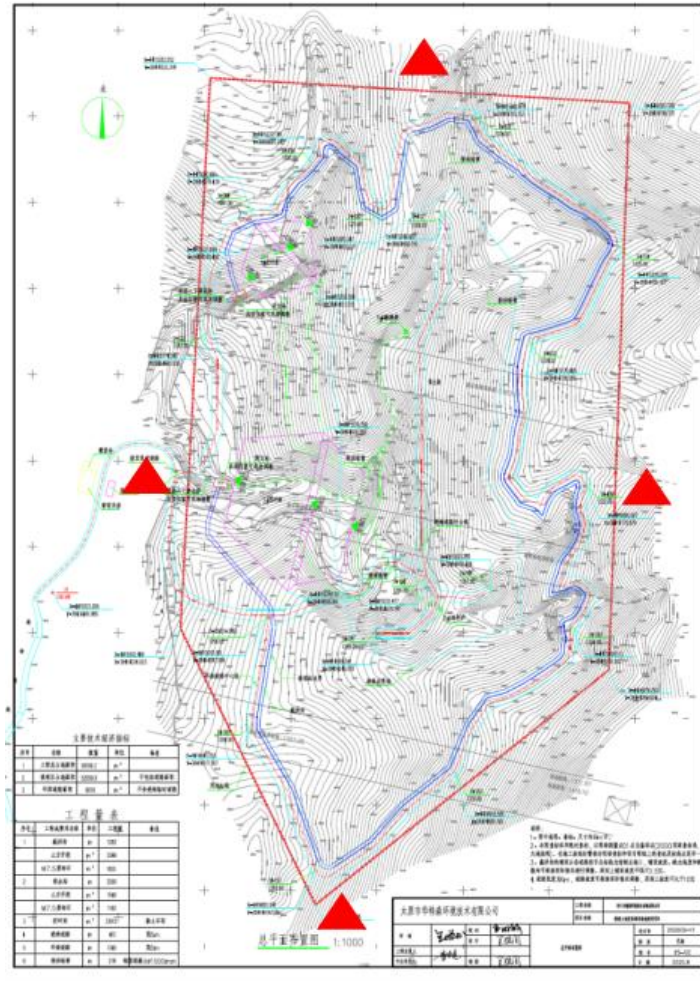


图 3-2 场界噪声监测布点示意图

(四) 排污单位周边环境质量监测

1、监测内容

周边环境质量监测内容见表 3-5。

表 3-5 排污单位周边环境质量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地下水	在项目区拦矸坝下游 30m 处各设一座地下水污染监测井（共 2 个监测点）	pH、氨氮、硝酸盐、亚硝酸盐、挥发性酚类、氰化物、砷、汞、Cr 6+、总硬度、铅、氟化物、镉、铁、锰、溶解性总固体、高锰酸盐指数、硫酸盐、氯化物、总大肠菌群、细菌总数共 21 项，同时记录地下水跟踪监测井的坐标、井深、井结构、监测层位、水位和水温。	枯、平、丰水期，每期一次

土壤	填埋造地区中央及拦渣坝下游各设1个监测点（共3个监测点）	镉、汞、砷、铅、铬、铜、镍、锌等8项污染因子，以及pH值。	1次/5年
----	------------------------------	-------------------------------	-------

2、手工监测点位示意图

地下水监测点位示意图 3-3、土壤监测点位示意图 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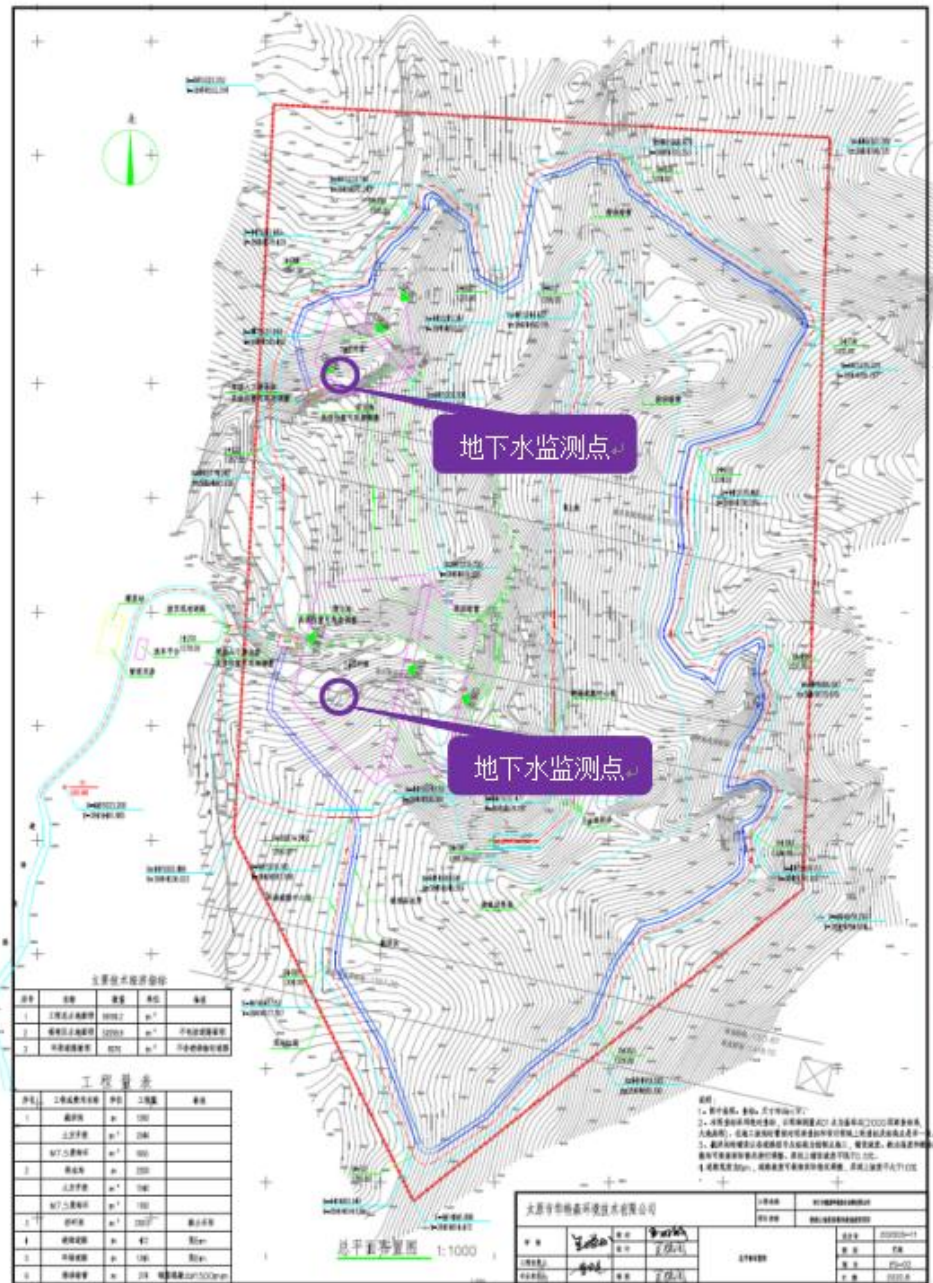


图 3-3 地下水监测布点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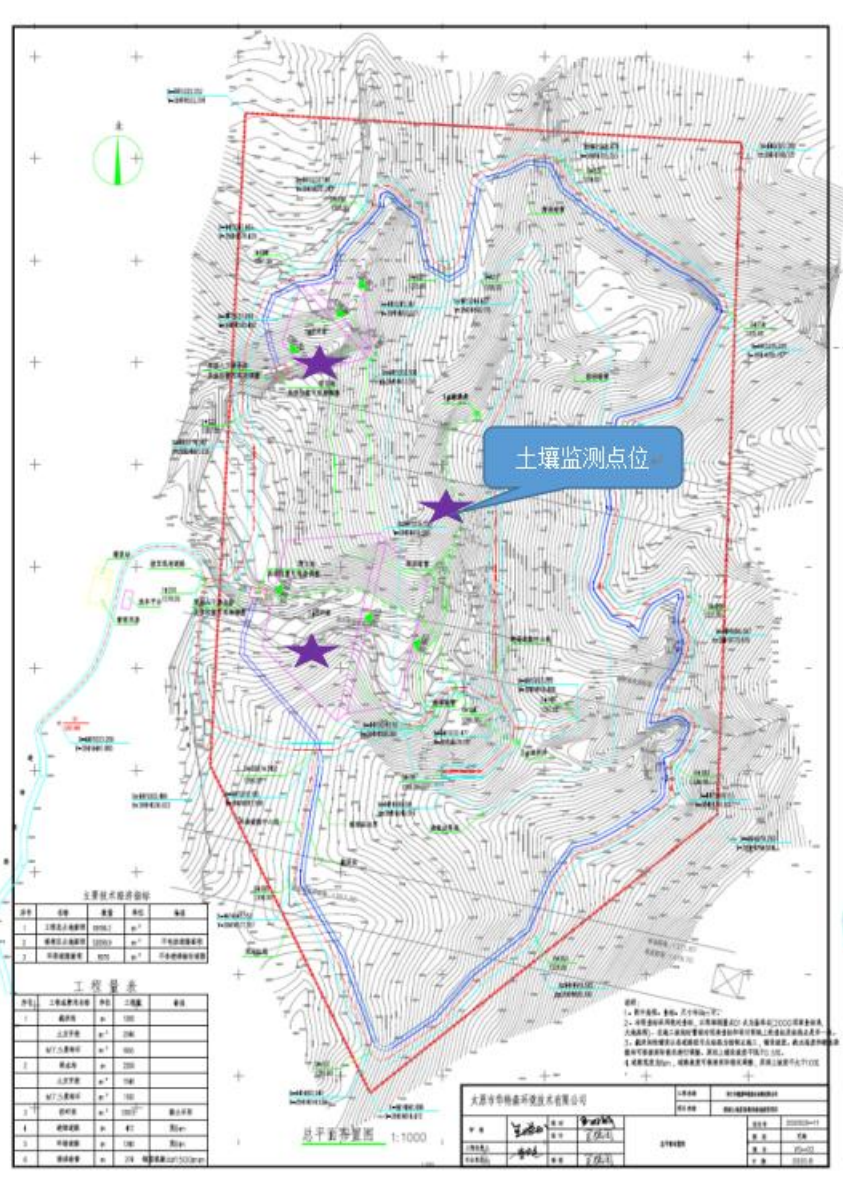


图 3-4 土壤监测布点示意图

3、手工监测方法及使用仪器

地下水手工监测方法及使用仪器情况见表 3-6。

表 3-6 排污单位周边环境质量监测方法及使用仪器一览表

序号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采样方法及依据	样品保存方法	分析方法及依据	监测仪器名称和型号	备注
1	地下水	pH 值	《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T	原样	《玻璃电极法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06)	PH 计 Starter2100	以委托监

2	总硬度	164-2004)	原样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06)	滴定管	测 报 告 为 准
3	氟化物		原样	《离子选择电极法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GB/T 5750.5-2006)	离子活度计 PXS-270	
4	氨氮		原样, 或 硫酸, pH≤2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GB/T 5750.5-2006)	紫外可见分光 光度计 752 型	
5	NO ₃ -N		原样, 或 硫酸, pH≤2, 4℃ 冷藏	《紫外分光光度法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GB/T 5750.5-2006)	紫外可见分光 光度计 752 型	
6	菌落总数		原样	《平皿计数法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微生物指标》(GB/T 5750.12-2006)	菌落计数器	
7	NO ₂ -N		原样, 或 硫酸, pH≤2, 4℃ 冷藏	《重氮偶合分光光度法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GB/T 5750.5-2006)	紫外可见分光 光度计 752 型	
8	总大肠菌群		原样	《多管发酵法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微生物指标》(GB/T 5750.12-2006)	电热恒温培养箱 HHB11.420-BS	
9	砷		原样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GB/T 5750.6-2006)	全自动双道原子 荧光光度计 AFS-230E	
10	Fe		原样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GB/T 5750.6-2006)	原子吸收分光 光度计 WFX-120A	

11	Hg	硝酸, pH≤2	《原子荧光法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GB/T 5750.6-2006)	全自动双道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230E
12	Mn	硝酸, pH≤2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GB/T 5750.6-2006)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WFX-120A
13	硫酸盐	原样, 或硫酸, pH≤2, 4℃冷藏	《铬酸钡分光光度法 (热法)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GB/T 5750.5-2006)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752 型
14	耗氧量 (COD _{Mn})	原样, 或硫酸, pH≤2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和碱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GB/T 5750.7-2006)	滴定管 25mL
15	氰化物	氢氧化钠, pH 调至 12~12.5, 4℃冷藏	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流动注射-分光光度法 HJ 823-2017	流动注射仪
16	挥发分	4℃冷藏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溴化容量法 HJ 502-2009	天平
17	六价铬	氢氧化钠, pH 调至 8~9	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流动注射-二苯碳酰二肼光度法 (HJ 908-2017)	流动注射仪
18	铅	硝酸酸化 pH 至 1~2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7475-87)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19	氯化物	原样	水质 氯化物的测定 硝酸汞滴定法(试行) (HJ/T 343—2007)	微量滴定管
20	镉	硝酸酸化 pH 至 1~2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7475-87)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21	溶解性总固体	原样	水质 全盐量的测定 重量法 HJ/T51-1999	分析天平

22	土壤	镉	土壤环境 监测技术 规范 HJ/T-2004	原样, 4℃ 冷藏	土壤质量 铅、镉的测 定石墨炉原子吸收分 光光度法 GB/T17141-1997	石墨炉原子吸 收分光光度计	以委 托监 测报 告为 准
23		汞		原样, 4℃ 冷藏	土壤质量 总汞、总砷、 总铅的测定 原子荧光 法: 土壤中总汞的测定 GB/T22105.1-2008	原子荧光光度 计	
24		砷		原样, 4℃ 冷藏	土壤质量 总汞、总砷、 总铅的测定 原子荧光 法: 土壤中总砷的测定 GB/T22105.1-2008	原子荧光光度 计	
25		铅		原样, 4℃ 冷藏	土壤质量 铅、镉的测 定石墨炉原子吸收分 光光度法 GB/T17141-1997	石墨炉原子吸 收分光光度计	
26		铬		原样, 4℃ 冷藏	土壤和沉积物 铜、锌、 铅、镍、铬的测定 火 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 法HJ 491-2019	原子吸收分光 光度计	
27		铜		原样, 4℃ 冷藏	土壤和沉积物 铜、锌、 铅、镍、铬的测定 火 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 法HJ 491-2019	原子吸收分光 光度计	
28		镍		原样, 4℃ 冷藏	土壤和沉积物 铜、锌、 铅、镍、铬的测定 火 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 法HJ 491-2019	原子吸收分光 光度计	
29		锌		原样, 4℃ 冷藏	土壤和沉积物 铜、锌、 铅、镍、铬的测定 火 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 法HJ 491-2019	原子吸收分光 光度计	
30		PH		密封保存	土壤 pH 的测定 电位 法HJ 962-2018	pH 计	

四、自行监测质量控制

(一) 手工监测质量控制

我单位已建立自行监测质量管理制度, 以确保按照相关技术规范要求做好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工作。已委托取得检验检测资质的社会环境监测单位代为开展自行监测的手工监测部分, 并对社会环境

监测单位的资质进行了严格确认，对社会环境监测单位的现场监测工作进行全程监督，并留存监督证据。以下为质量保证措施：

1、监测机构和人员要求：我单位自行监测工作委托山西嘉誉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完成，该单位经过山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的资质认定工作，资质认定证书编号为 210412050950，有效期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0 日。

2、监测分析方法要求：采用国家标准方法、行业标准方法或国家生态环境部推荐方法。

3、仪器要求：所有监测仪器、量具均经过质检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按规范定期校准。

4、废气监测要求：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等相关标准及规范的要求进行，按规范要求每次监测增加空白样、平行样、加标回收或质控样等质控措施。

5、水质监测分析要求：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处理按照《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91.-2020）、《污水监测技术规范》（2020 年 3 月 24 日开始实施）、《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T164-2004）和《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HJ/T343-2007）等相关标准及规范的要求进行，按规范要求每次监测增加空白样、平行样、加标回收或质控样等质控措施。

6、噪声监测要求：布点、测量、气象条件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中的要求进行，声级计在测量前、后必须在测量现场进行声学校准。

7、土壤监测要求：按照《土壤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T166-2004)等相关标准及规范的要求进行。

8、记录报告要求：现场监测和实验室分析原始记录应详细、准确、不得随意涂改。监测数据和报告经“三校”“三审”。

五、执行标准

各类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见表 5-1。

表 5-1 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污染源类型	序号	污染源名称	标准名称	监测项目	标准限值	确定依据
无组织废气	1	场界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颗粒物	1.0mg/m ³	环评中要求的执行标准
				二氧化硫	0.4mg/m ³	
厂界噪声	1	场界 1#~4#点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	昼间	60dB(A)	环评中要求的执行标准
				夜间	50dB(A)	
地下水	/	在项目区拦矸坝下游 30m 处各设一座地下水污染监测井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中III类标准	pH 值	6.5-8.5	环评中要求的执行标准
				总硬度	450mg/L	
				氟化物	1.0mg/L	
				氨氮	0.50mg/L	
				NO ₃ -N	20.0mg/L	
				菌落总数	100CUF/mL	
				NO ₂ -N	1.00mg/L	
				总大肠菌群	3.0MPN ^b /100mL	
				砷	0.01mg/L	
				Fe	0.3mg/L	

				Hg	0.001mg/L				
				Mn	0.10mg/L				
				硫酸盐	250mg/L				
				耗氧量(COD _{Mn})	3.0mg/L				
				氰化物	0.05mg/L				
				挥发酚	0.002mg/L				
				六价铬	0.05mg/L				
				铅	0.01mg/L				
				氯化物	250mg/L				
				镉	0.05mg/L				
				溶解性总固体	1000mg/L				
土壤	/	填埋造地区中央及拦渣坝下游各设1个监测点	《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15618-2018）中第二类用地标准	pH 值	PH≤5.5	5.5<PH≤6.5	6.5<PH≤7.5	PH>7.5	环评中要求执行的标准
				镉	0.3	0.3	0.3	0.6	
				汞	1.3	1.8	2.4	3.4	
				砷	40	40	30	25	
				铅	70	90	120	170	

				铬	150	150	200	250	
				铜	50	50	100	100	
				镍	60	70	100	190	
				锌	200	200	250	300	

0011571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4010009960433XL

(1-1)

名称	山西嘉誉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山西综改示范区太原学府园区学府街122号701室
法定代表人	姬瑞强
注册资本	壹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4年04月30日
营业期限	2014年04月30日至2034年04月28日
经营范围	检验检测; 食品和食品相关产品、建材产品、化工产品、轻工产品、特种设备、环境、计量校准、农产品、水质、防雷装置的检测; 检测技术咨询; 会议服务; 环保设备、仪表仪器的销售; 环保技术的咨询服务;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咨询; 环境建设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8年06月27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210412050950

名称：山西嘉普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太原市小店区学府街 122 号 701 室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210412050950

发证日期：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有效期至：2027 年 12 月 30 日

发证机关：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提示：1. 应在法人资格证书有效期内开展工作。2. 应在证书有效期届满前 3 个月提出复查申请，逾期不申请此证书注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